

西安市鄠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西安市鄠邑区城市体检评估项目(二次)中标（成交）明细

陕西昞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西安市鄠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西安市鄠邑区城市体检评估项目(二次)（项目编码：YYZB-2025016.1B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西安市鄠邑区城市体检评估项目）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西安城市发展资源信息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 400,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西安市鄠邑区全域鄠邑区城市体检评估项目	技术要求 1、预期成果内容包含《鄠邑区2024年城市体检报告》 2、提交成果质量须通过鄠邑区政府验收。 3、提交成果形式为《鄠邑区2024年城市体检报告》研究报告及相关图纸。 4、根据市级时间要求下，本项目预计在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报告编制工作，具体工作可划分为五个阶段： 工作方案阶段（2周）:自合同签订2周内制定完成城市体检工作方案。 数据采集阶段（4周）:1个月内完成项目所需基础资料收集、整理以及街道、社区、住房维度的数据采集培训、数据采集、现场调研以及访谈等工作。 初步成果阶段（3周）:在数据采集的基础上，形成初步方案，提交住建局审查，并结合意见修改完善。 中期成果阶段（1周）:在初步成果的基础上，提交区县政府审查，征求职能部门意见，结合各方意见修改完善，形成中期成果。 最终成果阶段（2周）:开展专家评审，修改完善后提交最终正式成果报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并按照规定要求进行归档。 具备完成城市体检评估报告编制的技术力量，具备独立开展城市体检相关工作组织并完成研究评估的能力。 服务要求 （1）服务方须指派专属人员与采购人联系服务事宜，服务响应时间应根据采购人实际安排随时调整。（2）服务方需根据服务实际情况编制服务方案，服务计划、服务进度安排等方案措施。（3）服务方在本项目人员要求技术水平高、组织能力强、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懂管理、善于协调。服务人员中的组织人员、技术人员、监管人员、辅助人员等要求有服务经验或持证上岗；服务队伍稳定，保证整个项目顺利完成，服务方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本项目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服务队伍。（4）服务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规范收集数据，确保数据全面性、准确性、时效性。（5）严格按照国家、陕西省、西安市有关规定及采购人要求进行服务，不得随意更改或者变换服务内容，每项服务内容实施前应事先取得采购人的落实后方可实施。（6）服务方派遣的服务人员对于在工作中获悉的一切政府工作的信息应严格保守秘密，不得泄露；对于违反者，给采购人单位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或给采购人单位造成损失的，由服务方承担赔偿责任。（7）服务结束，提供本项目相关所有服务的成果报告及归档资料。 成果要求：成果内容应完整真实、科学严谨、思路清晰、具有代表性，符合鄠邑区在新形势、新变化、新发展下的城市现状；成果质量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节能与科技司印发的《城市体检评估技术指南》的相关要求，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论证或评审会。 质量标准及要求：（1）各项服务符合国家、省、市（行业）强制性标准及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 1.服务、产品（如有）执行的标准、规范：必须执行国家、行业强制性标准；没有国家、行业强制性标准的按①国家标准、规范→②行业标准、规范→③地方标准、规范→④团体标准、规范→⑤企业标准、规范类推顺序执行；凡涉及的相关规范，国家有最新标准的以最新标准为准，所有标准哪个标准高执行哪个标准。 人员配置要求 服务方按项目服务要求及特性，自行组织实施与管理，建立以负责人为核心的履行合同所必需人员团队，相关人员经过严格培训，有相关工作经验，能够胜任项目工作，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设施设备要求 服务方根据项目采购项目特性及要求，自行配置投入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各类设施设备（不限于专业设备、辅助设备、工具、软件等）及场所，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报告编制工作。	(一)验收要求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 (2)项目合同条款。 验收结论分为:通过和不通过两种，项目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不通过”处理: (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招标人的管理规定及技术标准; (2)未按项目合同要求达到所预定的技术指标; (3)所提供的验收材料不真实; (4)项目的内容、目标或技术路线等已进行较大调整，但未得到招标人认可; (5)实施过程中出现重大问题，尚未解决和做出说明，或项目实施过程及结果等存在纠纷尚未解决; (6)验收材料未获得招标人认可。 招标人对项目验收不予通过的，应当明确不予通过的理由并提出。整改意见。项目组应当及时组织处理有关问题，并按照程序重新申请验收。 验收结论为验收通过的，招标人形成相应的验收意见并给与验收项目组于十个工作日内将全部验收材料按统一要求汇总并连同相应的电子文档提交招标人。	400,000.00	1.00	项	400,000.00

陕西昉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08日